

惠济区老鸦陈街道办事处文件

老办文〔2017〕46号

关于印发老鸦陈街道“双迎攻坚”市容环境卫生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各村、社区、各有关单位：

经老鸦陈街道迎接全国文明城市考评验收 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双迎攻坚”市容环境卫生治理指挥部研究同意，现将老鸦陈街道“双迎攻坚”市容环境卫生治理工作方案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为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以优异的成绩迎接考评验收和复审，现就“双迎攻坚”市容环境卫生治理工作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系列重要讲话和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为指导，以全国文明城市考评验收和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为契机，进一步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不断提高城市的文明程度和

市民的文明素质，进一步优化城市环境，不断提高城市管理水平，推动我市文明健康城市工作。

二、工作范围

老鸦陈街道办事处全辖区。

三、工作任务及分工

建立“双迎攻坚”市容环境卫生治理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城管和环保所，朱广庆同志任办公室主任，指挥部下设4个专项治理督导组 and 14个单项整治指挥部。

专项治理督导组（4个）

（1）市容环境卫生（包括主干道、次干道、背街小巷）专项治理督导组（牵头单位：城管和环保所）

（2）主要商业大街专项治理督导组（牵头单位：经济办）

（3）室外公厕专项治理督导组（牵头单位：城管和环保所）

（4）城乡结合部专项治理督导组（牵头单位：城管和环保所）

单项整治指挥部（14个）

（1）文明宣传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组宣统办）

（2）市政设施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城管和环保所）

（3）室外公厕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城管和环保所）

（4）环境卫生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城管和环

保所)

(5) 占道经营(突店经营)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执法中队)

(6) 户外广告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执法中队)

(7) 交通秩序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交警五大队)

(8) 园林绿化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农林办)

(9) 流浪乞讨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民政所)

(10) 工商质检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经济办)

(11) 违法建设查处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查违办)

(12) 集市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执法中队)

(13) 农村环境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农林办)

(14) 古建筑保护单项整治指挥部(牵头单位:农林办)

(一) 市容环境卫生(包括主干道、次干道、背街小巷)

专项治理督导组

专项治理督导组牵头单位:城管和环保所

责任单位:组宣办、执法中队、农林办、民政所、查违办、各村、社区

1、刊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图说我们的价值观”、“文明河南”、关爱保护未成年人主题以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公益广告不少于10处;在醒目位置设有“遵德守礼”提示牌不少于10处;运用多种形式宣传展示城市精神文明创建内容;

文明宣传单项整治指挥部：组宣统办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2、道路公共设施设置规范合理，无缺失、无损坏（含道路名称、公共图形标示、交通标线、窞井盖、道板、护栏、隔离墩，公交站点，通信、电力、交通信号灯等各种机柜及绿化带）；缆线无乱扯乱挂，随意脱垂等现象；

市政设施单项整治指挥部：城管和环保所

责任单位：农林办、各村、社区

3、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连续、平整无龟裂、无坑洼积水等损坏和被违规侵占现象；建有盲道、缘石坡等无障碍设施，盲道、缘石坡等无损毁、侵占、阻断、缺失现象；道路排水、排污管道无堵塞现象；行人过街、机非分离、人车分离等安全设施配置完整；装灯率 100%，亮灯率 $\geq 99\%$ ；

市政设施单项整治指挥部：城管和环保所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4、市区街道合理配备垃圾站、房、箱及果壳箱、桶；垃圾运输车辆、洒水车及时工作；生活垃圾收集运输体系完善，日产日清；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垃圾清运及时，无垃圾积存；垃圾收集运输容器、车辆等设备设施密闭，道路无遗撒；

环境卫生单项整治指挥部：城管和环保所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5、依法规范管理，公共秩序良好，车辆、行人各行其道，无行人乱穿马路、翻越隔离栏；无违章停车现象；主要

交通路口有相应的公共文明引导员，并有效开展文明引导；

交通秩序单项整治指挥部：综治信访办

责任单位：执法中队

6、道路绿化无死树、枯树（枝），无缺株、死株，无白色污染、垃圾积存；

园林绿化单项整治指挥部：农林办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7、无流浪乞讨未成年人；

流浪乞讨单项整治指挥部：民政所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8、无乱扔杂物、车窗抛物；对沿街建（构）筑物外立面进行修补、清洗、粉饰；无乱贴乱画、乱扯乱挂、乱堆乱放、乱泼乱倒；门头牌匾规范无破损；无乱设户外广告（包括小广告、墙体广告、橱窗广告、灯箱广告、楼体广告、大型户外广告、LED 游走字幕广告等）现象；

户外广告单项整治指挥部：执法中队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9、对经营性公共场所管理规范有序，无占道经营、突店经营、无露天烧烤、随意摆摊设点现象；

占道经营（突店经营）单项整治指挥部：执法中队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10、道路沿线无私搭乱建等违法建设；无残垣断壁；

违法建设查处单项整治指挥部：查违办

责任单位：执法中队、各村、社区

（二）主要商业大街专项治理督导组

专项治理督导组牵头单位：经济办

责任单位：食药所、执法中队、农林办、民政所、长兴路公安分局、综治信访办、城管和环保所、各村、社区）

1、刊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图说我们的价值观”、“文明河南”、关爱保护未成年人主题以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公益广告不少于10处；在醒目位置设有“遵德守礼”提示牌不少于10处；运用多种形式宣传展示城市精神文明创建内容；

文明宣传单项整治指挥部：组宣统办

责任单位：执法中队、各村、社区

2、道路公共设施设置规范合理，无缺失、无损坏（含道路名称、公共图形标示、交通标线、窞井盖、道板、护栏、隔离墩，公交站点，通信、电力、交通信号灯等各种机柜及绿化带）；缆线无乱扯乱挂，随意脱垂等现象；

市政设施单项整治指挥部：城管和环保所

责任单位：农林办、各村、社区

3、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连续、平整无龟裂、无坑洼积水等损坏和被违规侵占现象；建有盲道、缘石坡等无障碍设施，盲道、缘石坡等无损毁、侵占、阻断、缺失现象；行人过街、机非分离、人车分离等安全设施配置完整；装灯率100%，亮灯率 $\geq 99\%$ ；

市政设施单项整治指挥部：城管和环保所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4、每隔 80 米设置一个有分类收集标志的垃圾箱；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垃圾清运及时，无垃圾积存；

环境卫生单项整治指挥部：城管和环保所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5、无乱扔杂物、车窗抛物；对沿街建（构）筑物外立面进行修补、清洗、粉饰；无乱张贴、乱涂写、无乱设户外广告（包括小广告、墙体广告、橱窗广告、灯箱广告、楼体广告、大型户外广告、LED 游走字幕广告等）现象；

户外广告单项整治指挥部：执法中队

责任单位：长兴路公安分局、农林办、各村、社区

6、依法规范管理，公共秩序良好，车辆、行人各行其道，无行人乱穿马路、翻越隔离栏；无违章停车现象；主要交通路口有相应的公共文明引导员，并有效开展文明引导；

交通秩序单项整治指挥部：综治信访办

责任单位：综治信访办

7、对经营性公共场所管理规范有序，无占道经营、突店经营、随意摆摊设点现象；

占道经营（突店经营）单项整治指挥部：执法中队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8、无流浪乞讨未成年人；

流浪乞讨单项整治指挥部：民政所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9、开展行业诚信经营宣传，服务承诺公示；亮证经营，证照齐全；明码标价；无出售过期、变质、三无、伪劣商品；

营业员文明用语，礼貌待客，无强买强卖；商业街内有相应的公共文明引导员，并有效开展文明引导；

工商质检单项整治指挥部：经济办

责任单位：食药所、各村、社区

（三）室外公厕专项治理督导组

专项治理督导组牵头单位：城管和环保所

责任单位：机关事务办、农林办、各村、社区

公厕标识、标牌齐全醒目；公厕有专人管理，按规定时间开放；公厕内照明工具，洗手器具、镜子、挂衣钩、冲水设备完好；公共厕所内生干净整洁，无异味，地面光洁无积水，墙面天花板、隔断墙无积灰、无蜘蛛网、无污渍、无乱写乱画；管理间物品摆放有序，公厕外环境外干净整洁，无乱堆杂物；保洁工具放置整齐，外墙无乱贴乱画、小广告；有无障碍设施，维护、使用良好；规章制度上墙；在小便池和盥洗池墙面上设置文明提示语；

室外公厕单项整治指挥部：城管和环保所

责任单位：机关事务办、农林办、各村、社区

（四）城乡结合部专项治理督导组

专项治理督导组牵头单位：城管和环保所

责任单位：组宣统办、经济办、执法中队、农林办、查违办、综治信访办、各村、社区

1、刊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图说我们的价值观”、“文明河南”、关爱保护未成年人主题以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公益广告不少于10处；在醒

目位置设有“遵德守礼”提示牌不少于10处;运用多种形式宣传展示城市精神文明创建内容;

文明宣传单项整治指挥部:组宣统办

责任单位:城管和环保所、各村、社区

2、道路公共设施设置规范合理,无缺失、无损坏(含道路名称、公共图形标示、交通标线、窞井盖、道板、护栏、隔离墩,公交站点,通信、电力、交通信号灯等各种机柜及绿化带);缆线无乱扯乱挂;随意脱垂等现象;城乡结合部路面硬化平整,路标指示牌干净整齐;

市政设施单项整治指挥部:城管和环保所

责任单位:农林办、各村、社区

3、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脏乱差现象和明显卫生死角;垃圾清运及时、无积存垃圾,无乱倒垃圾、无污水乱流、无旱厕、无敞口式垃圾池;便沟畅通无杂物;设置有垃圾箱或垃圾池;

环境卫生单项整治指挥部:城管和环保所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4、无乱扔杂物、无随地吐痰、无争吵谩骂现象;无损坏花草树木现象;对沿街建(构)筑物外立面进行修补、清洗、粉饰;无乱张贴、乱涂写、无乱设户外广告(包括小广告、墙体广告、橱窗广告、灯箱广告、楼体广告、大型户外广告、LED游走字幕广告等)现象;无占道经营、突店经营现象;

户外广告单项整治指挥部:城管和环保所

占道经营（突店经营）单项整治指挥部：执法中队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5、出入市口及城乡结合部车辆停放规范有序；

交通秩序单项整治指挥部：综治信访办

责任单位：综治信访办

6、出入市口及城乡结合部绿化带无死株缺株，无白色垃圾；

园林绿化单项整治指挥部：农林业办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7、无私搭乱建等违法建设；无残垣断壁；

违法建设查处单项整治指挥部：查违办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8、乡镇政府所在地公益广告宣传氛围浓厚；公式乡规民约；设有精神文明宣传专栏和善行义举榜，每季度更新不少于一次；在显著位置设有与环境相融合的“遵德守礼”提示牌；乡镇综合文化站正常运行及设施良好，无被挪用或侵占现象，文化服务中心运用多种形式宣传展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乡镇设有志愿服务站，开展经常性的志愿服务活动，有制度公示，有活动记录；设有道德讲堂，有活动记录和图片；无黑网吧；正规网吧经营规范，管理严格；

文明宣传单项整治指挥部：组宣统办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9、集市设置规范，管理有序并开展有文明集市创建活动；友善对待外来人员，耐心热情回答陌生人询问；

集市单项整治指挥部：执法中队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10、行政村公益广告宣传氛围浓厚，建有宣传文化墙，集中宣传乡情村史、家风家训、好人好事、文明礼仪等；有开展“星级文明户”等创评活动的公示、“星级文明户”标牌挂墙入户；行政村综合文化中心正常运行及设施良好，设有农家书屋、电子阅览室，无被挪用或侵占现象；运用多种形式宣传展示核心价值观；在显著位置展示村规民约。设立善行义举榜，并每季度不少于1次的评选更新；村有志愿服务站，开展经常性的志愿服务活动，有制度公示，有活动记录，设有规范的道德讲堂，有活动记录和图片；村成立有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禁赌禁毒会、村民议事会；

文明宣传单项整治指挥部：组宣统办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11、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农村畅通工程、环境净化工程、乡村绿化工程、村庄亮化工程；交通、水利、通讯、电力、医疗、环卫等基础设施完备，维护情况良好；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统筹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加强农村家庭庭院、村庄公共空间整治；卫生保洁制度健全，环境干净整洁；沟渠排水顺畅，没有黑臭水体；

农村环境单项整治指挥部：农林办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12、古村落、古建筑保护完好，无人为破坏或疏于管理现象。

古建筑保护单项整治指挥部：农林办

责任单位：各村、社区

四、考核奖惩及责任追究

(一) 考核对象

1、村、社区（7个）：

薛岗村、苏屯村、下坡杨村、杜庄村、双桥村、师家河村、荣苑社区。

2、单项整治指挥部（14个）：

文明宣传单项整治指挥部、市政设施单项整治指挥部、室外公厕单项整治指挥部、环境卫生单项整治指挥部、户外广告单项整治指挥部、占道经营（突店经营）单项整治指挥部、交通秩序单项整治指挥部、园林绿化单项整治指挥部、流浪乞讨单项整治指挥部、工商质检单项整治指挥部、违法建设查处单项整治指挥部、集市单项整治指挥部、农村环境单项整治指挥部、古建筑保护单项整治指挥部。

(二) 考核项目及分值比例

1、村（社区）

“双迎攻坚”市容环境卫生治理指挥部办公室考核成绩占34%（其中务虚成绩占10%（包括材料报送5%、宣传报道3%、参会情况2%），督查成绩占24%（包括日常督查、通报批评、黄牌警告、挂牌督办等）），4个专项治理督导组考核成绩各占6%，14个单项整治指挥部考核成绩各占3%。

2、单项整治指挥部

“双迎攻坚”市容环境卫生治理指挥部办公室考核成绩

占 36% (其中务虚成绩占 10% (包括材料报送 5%、宣传报道 3%、参会情况 2%)), 督查成绩占 26% (包括日常督查、通报批评、黄牌警告、挂牌督办等)), 4 个专项治理督导组考核成绩各占 6%, 8 个镇 (街道) 考核成绩各占 5%。

其中, 督查通报、挂牌督办、黄牌警告直接扣分。“双迎攻坚”市容环境卫生治理指挥部办公室在督查过程中, 发现问题及时通知相关单位或下发《责令整改通知单》, 限期整改; 限期内整改不到位的, 以《督查通报》的形式通报全街道, 一处问题扣 0.5 分; 对《督查通报》限期内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进行挂牌督办, 一处问题扣 1 分; 挂牌督办限期内整改不到位的, 将对责任单位进行黄牌警告, 一处问题扣 2 分; 黄牌警告限期内仍整改不到位的, 启动问责机制。

(三) 考核奖惩

考核奖惩实施月流动红、黑旗竞赛制度。村 (社区) 组每月评出 1 面流动红旗单位、1 面流动黑旗单位; 单项整治指挥部组每月评出 1 面流动红旗单位、1 面流动黑旗单位。

(四) 实行责任追究制度

对不能认真落实指挥部工作任务, 敷衍塞责、质量低下, 属于职责范围内或牵头负责的工作事项, 在复审过程中被评为黑棋的单位, 以及相关责任人实行责任追究。

对连续 2 次黑旗或累计 3 次黑旗的单位进行黄牌警告, 其指挥长及各村主要领导在全办复审工作专题会议上做检查; 对连续 3 次黑旗或累计 4 次黑旗的单位, 经老鸦陈办事处“双迎攻坚”领导小组批准后, 由办事处主要领导对各指

挥长及各村主要领导进行约谈。

五、保障措施

（一）建立周例会制度。根据工作进度，每周五召开“双迎攻坚”市容环境卫生治理工作周例会，总结经验、查找不足，解决工作中出现的突出问题，统一部署下步工作。

（二）强化督导检查。根据全国文明城市考评、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确定的任务分工，“双迎攻坚”市容环境卫生治理指挥部办公室，4个专项治理督导组、14个单项整治指挥部要坚持每天督导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下发整改通知，限期整改；整改不到位的由办公室统一下发督查通报，仍整改不到位的挂牌督办，直至问题解决。

（三）营造工作氛围。加大宣传力度，在报纸，网络，户外广告牌、大屏幕，公共场所，LED屏、公交站牌、路铭牌、灯杆旗舰、公共交通运输工具，建筑围挡等各级各类媒体媒介，刊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文明河南、爱国卫生运动和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公益广告，做到抬头可见、举足即观。每周四上午前，4个专项治理督导组将本周工作开展情况报办事处“双迎攻坚”市容环境卫生治理指挥部办公室，办公室汇总后以《简报》的形式进行全街道通报。

二〇一七年四月五日